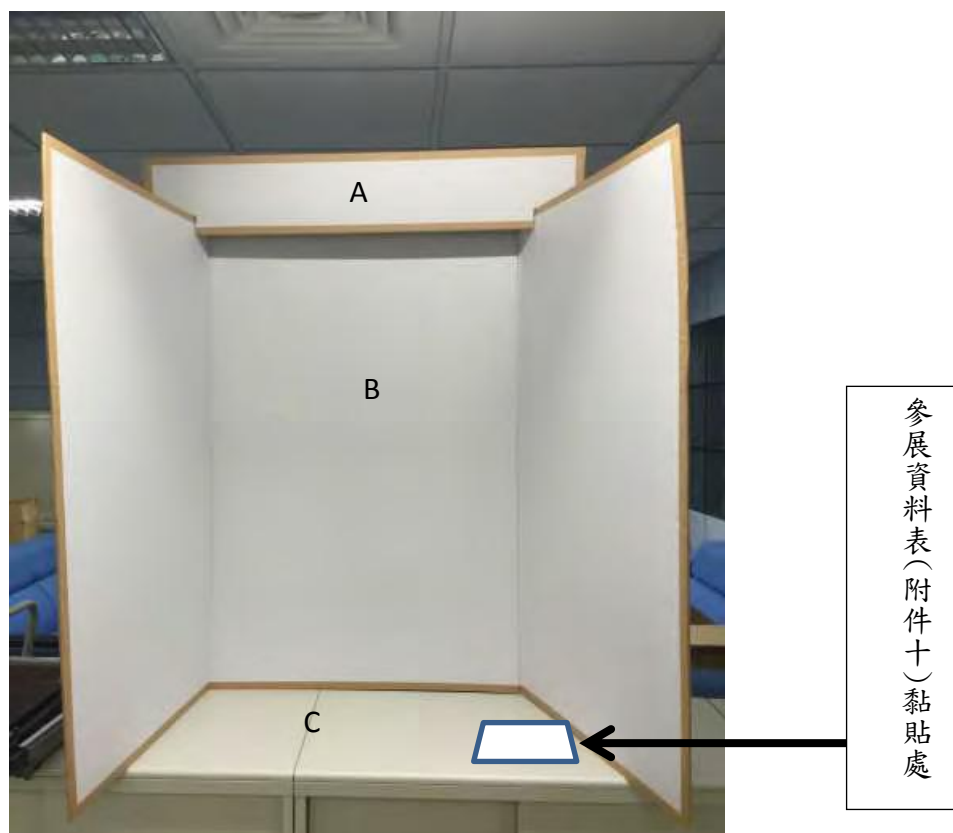


【附件九】臺北市第 51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規格

臺北市第 51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規格



【單位：公分】

說明

- 一、本(107)年北市第51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由大會統一提供(作者自行組合)。參展作者可於展覽會後將作品說明板攜回。
- 二、本作品說明板規格係參照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之規定，由圖 A (標題板)、B (海報張貼板)、C (陳列位置) 二塊瓦楞紙板組合而成，組合後成近似「冂」型放置於桌面上。標題板海報版面尺寸：寬75cm×高20cm、左右兩邊海報張貼板版面尺寸：寬65cm×高120cm、中間海報張貼板版面尺寸寬75cm×高120cm。
- 三、標題板上僅得張貼參展作品題目，不得張貼參展作品內容說明文字。
- 四、作品說明海報不得有浮貼頁、尺寸不可超過邊框、作品說明板桌面下不得擺放任何物品、禁止使用保麗龍、珍珠版等各種立體材質製作說明板內容。
- 五、參展作者可針對作品說明板進行版面美化，但所有裝飾物品均不得超過邊框，並請注意所使用材料是否環保。
- 六、送展作品參展資料表(如附件十)詳實填寫黏貼於 C 面陳列位置，並請自行彌封。
- 七、參展作者攜往評審會場之實物(以深60公分、寬70公分、高50公分為限，且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)及補充說明文件(須裝訂成冊)，均不得超過陳列板之外。